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2-008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1年度业绩预告以及经营情况简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重庆市金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实施完毕，本次新增股份数量为908，498，204股，已于2011年8月23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250，041，847股变更为1，158，540，051股。

鉴此，本公告中上年同期净利润“调整前”为本公司（即原ST东源）上年同期数，“调整后”为本公司与原重庆市金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年同期合并数；每股收益“调整前”是以原总股本250，041，847股为基数计算，“调整后”为以目前总股本1，158，540，051股为基数计算。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调整后)增长：5%－30%	1576.36万元	约100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约0.90元－约1.15元	0.063元	约0.87元

注：2010年，本公司（即原ST东源和原金科集团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3，694，885.76元。本报告期内，主要因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由成本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模式，需对相关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其中预计会调增2010年度净利润约1.8亿元，增加2011年度净利润约0.7亿元。上述表格中相关财务数据已包括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情况，且未经审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结算收入较上年大幅上升，导致业绩比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11年度实际盈利情况以公司2011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2011年度经营情况简报

经公司初步统计，2011?年1-12?月份，公司房地产业务累计实现签约销售面积约189万平方米，签约销售金额约138亿元。

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统计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2-009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股权分置改革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收到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关于更换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原保荐代表人郑维雄因个人工作调动原因调离东方证券，东方证券特委派保荐代表人肖兵接任其工作，继续履行对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持续督导责任。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编号：2012-002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1月16日上午9点30分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青洋北路47号公司会议室

5、主持人：董事长 胥大有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51，137，2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28%。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律师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1，137，286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1，137，286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同意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王元先生、方兴顺先生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月17日

股票简称：中海发展 股票代码：600026 公告编号：临2012-003

转债简称：中海转债 转债代码：110017 公告编号：临2012-003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1月16日（周一）14:00-15:00

2、会议地点：上海市东大名路700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独立董事朱永光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26人，代表股份数2，096，514，027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61.5797%，参会人数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因故均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独立董事朱永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任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两项议案，有关议案的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于2011年12月1日发表于www.sse.com.cn的会议资料。

议案表决结果

经大会审议和表决，于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以普通决议案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聘任许立荣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096，514，027	2，091，811，798	3，119，023	1，583，206	99.7757%

二、《关于聘任王武生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096，514，027	2，094，623，821	307，000	1，583，206	99.9098%

法律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法律意见书，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24 证券简称：光正钢构 公告编号：2012-005

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2年1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董事，会议于2012年1月13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独立董事李国强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特授权独立董事于江代为参加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永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黎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世麟先生、李国宇先生、叶兆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备查文件：1、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月13日

附：四名新聘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周黎明先生：本公司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5年10月，学历本科，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8年至2001年历任浙江绍兴县技术监督局计量科科长、绍兴县质量协会秘书长；2002年至2005年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至2004年任长江精工钢构集团股份公司监事；2005年至2008年任长江精工钢构集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0年任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至2011年任浙江盈都桥梁钢构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周黎明先生未持有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世麟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0年11月，学历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管理咨询顾问，曾荣获第四届自治区优秀企业家称号、自治区劳动模范称号、广州市科学技术奖二等奖，曾独立发表的论文《工业齿轮在650轧钢机组的应用》获得中国冶金企协装备分会液压润滑委员会第五届优秀论文二等奖。1982年至1997年历任新疆八一钢厂技术员、车间副主任、副厂长，1998年至2004年历任八一钢铁集团子公司经理、设备工程部部长、制品公司经理，2005年至2008年曾任广州富通光科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同维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新疆EMBA企业家商会副会长、新疆德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李世麟先生通过新疆德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国宇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8年12月，学历本科，工程师，为实用新型发明专利“一种屋面隔撑连接结构”的发明人；2002年至2004年在杭州华东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担任现场管理人员；2004年至2009年在杭州恒达钢结构实业有限公司历任设计员、技术支持、设计部经理等职务；2009年至2011年在浙江天鸿钢结构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设计院院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李国宇先生未持有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叶兆磊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5年9月，学历高中，1999年至2004年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厂长；2004年至2008年任浙江精工空间特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带销售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0年任浙江天鸿钢结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至2011年任浙江盈都桥梁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叶兆磊先生未持有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12-006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3、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月16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1月15日—2012年1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1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15日下午15:00至2012年1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402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肖宏江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整体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共22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748，807，314股，占本公司股权登记日（2012年1月9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57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648，407，1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718%。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1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0，400，1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5%。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宏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2011年8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市场条件变化情况，公司决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和募集资金数额进行调整。鉴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可能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能涉及关联交易，长江电力回避本议案表决。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66，200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如果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980，63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183%；反对7，826，5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792%；弃权25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25%。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

2、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4.81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本次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依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采取竞价方式予以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980，63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183%；反对7，705，53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779%；弃权372，7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38%。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

3、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31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311，480万元，计划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湖北利川齐岳山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	56，142	31，622
2	湖北利川齐岳山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	43，919	42，312
3	孝昌-潜江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59，282	57，067
4	荆州-公安-石首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50，425	48，965
5	武汉-赤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21，743	19，231
6	黄陂-麻城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21，292	19，393
7	补充营运资金	92，890	92，890
	合计	345，693	311，48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实际募集资金不足项目需求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情况：同意980，668，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186%；反对7，676，53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776%；弃权372，7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38%。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的相关内容，相应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鉴于长江电力可能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能涉及关联交易，长江电力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980，686，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188%；反对7，799，63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789%；弃权230，8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23%。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的相关内容，相应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进行修订。《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1，740，780，21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541%；反对7，543，13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431%；弃权483，9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28%。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怀亮、陈浩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和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1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2年1月16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1月1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伟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6，000万元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页岩气及煤层气开发专用全系列压裂泵开发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装备公司”），公司将通过增资方式注入石油装备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增资计入资本公积，不增加实收资本，项目建设资金通过专户集中管理。

公司保荐人、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的公告》，刊登在2012年1月17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2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2年1月16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1月1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映女士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6，000万元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页岩气及煤层气开发专用全系列压裂泵开发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装备公司”），公司将通过增资方式注入石油装备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增资计入资本公积，不增加实收资本，项目建设资金通过专户集中管理。

监事会认为：上述项目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6，000万元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的公告》，刊登在2012年1月17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3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0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59.50元，募集资金总额172，55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303.30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169，246.70万元。扣除计划募集资金31，000万元，超募138，246.7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招股说明书》（第269页）披露：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出预计投资总额，多余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1年末，公司超募资金计划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审议程序
一、	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净额	1，382，466，962.41	-
二、	超募资金计划使用情况	-	-
1	归还恒丰银行借款	20，000，000.00	2010年3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购买烟台市莱山区山海路地块	100，000，000.00	2010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向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68，000，000.00	2010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4	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杰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原烟台杰瑞石油开发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2010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5	实施油气田井下作业服务项目	282，070，000.00	2010年7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6	实施研发中心大楼、职工食堂及后勤行政中心建设项目。	118，539，700.00	2010年7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7	购买烟台市高新区科技大道地块，不超过2700万元。	27，000，000.00	2010年9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审议通过
8	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2011年3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9	增资德州联合石油机械有限公司35.74%的股权。	138，306，092.80	2011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0	增加美国杰瑞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8，523，883.00	2011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1	收购德州联合石油机械有限公司股权5.9359%的股权	21，796，790.04	2011年11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12	增加公司合营企业烟台杰瑞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500，000.00	2011年11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2011年末累计计划使用情况		967，736，465.84	-
三	剩余超募资金	414，730，496.57	-

二、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主要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6，000万元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装备公司”），公司将通过增资方式注入石油装备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增资计入资本公积，不增加实收资本，项目建设资金通过专户集中管理。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烟台市莱山区恒辉路7号，杰瑞山海路工业园内。

4、项目建设内容：建设19，170.40平方米生产厂房。

5、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建设期1年。预计2012年底投产。

6、投资估算：

序号	项目称	建筑面积(平方米)	总价(万元)	备注
1	生产厂房及设备	19，170.40	13，700.00	-
1.1	建筑及结构工程费		5，240.00	每平米2734元
1.2	设备及安装工程费		7，265.00	-
1.3	预备费		1，195.00	-
2	流动资金	-	2，300.00	-
合计			16，000.00	-

7、经济效益主要指标（正常年份各项指标）如下：

项目	指标
年新增销售收入	22300万元
年新增利润总额	5969万元
年新增销售税金	1814万元
投资利润率	29.85%
投资利税率	38.92%
投资回收期	9.9年(含建设期)
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15.90%
盈亏平衡点	41.24%

（二）项目审批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规定，本项目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基本情况

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装备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9号，注册资本14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春燕，主营业务：油田专用设备的生产、销售。石油装备公司2010年度财务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38，373.20
营业利润	11，156.01
利润总额	12，027.64
净利润	10，225.22

三、项目的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近年来我国的能源供需矛盾日益突出，页岩气及煤层气等非常规天然气资源的开采与开发引起了国家的高度重视。根据2011年12月国家《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利用“十二五”规划》：2015年煤层气（煤矿瓦斯）产量达到300亿立方米，其中地面开发160亿立方米，较“十一五”期间31亿立方米的产能，增长近10倍。页岩气和煤层气已经成为除石油、煤炭、天然气后重要的矿藏资源，其开采与开发的设备需求在逐年上升，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

近年来，随着公司科技创新力度不断加大，公司产品线不断延长，产品种类不断丰富，以及产品结构紧凑、控制设计先进、价格水平合理等优势得到部分用户的认可，油田专用设备订单增加迅速，公司原有厂房已无法满足新增订单生产的需求，设备产能主要受到关键部件产能的限制，需要新建厂房和购置生产设备增加产能才能满足整体油田专用设备板块业务的发展需要；该项目的投资实施后，不仅会有效解决制约公司产品产能的瓶颈，又可以向油田市场提供管汇、部件、配件等消耗品，还会增加油田工程技术服务板块业务的专用井下工具加工制造能力；这是一个一举多得的项目，将快速提高整个杰瑞股份油田服务的综合的机加工能力，因此公司决定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

四、项目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建成后将对公司油田服务整体产业产生综合、积极的推动作用，该项目发挥效益主要依存于杰瑞股份的整体产业，该项目的主要风险有：

1、外购原材料和外协件的质量不好和供货周期不能满足要求会对其效益发挥产生负面影响。

2、该项目会随油田服务产业的景气度变化，跟随杰瑞股份的整体产业受到油气勘探和生产投资的规模变化的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项目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进一步提高研发技术水平、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并经过了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中关于上市公司超募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6，000万元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项目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6，000万元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

七、广发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经核查后认为：杰瑞股份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的建设项目，未用于房地产等非主营业务及高风险投资，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企业运营效率，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项目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项目已经杰瑞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本保荐机构同意杰瑞股份使用超募资金16，000万元实施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

根据相关规定，油田设备关键部件扩产建设项目尚需取得主管发展和改革登记备案文件以及建设主管部门施工许可文件后方可实施，项目具体内容以最终登记备案的项目申请报告为准。

广发证券将持续关注杰瑞股份此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上述项目事项。杰瑞股份应开立募资金专项账户，存放和集中管理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并尽快与广发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程序履行完毕及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前，杰瑞股份不得动用上述项目注入的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32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2012—001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1月15日在本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傅国定董事长主持，会议就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形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核实：被担保方浙江金鹰塑料机械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稳定，主营业务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并具有较好的银行信誉资质和偿债能力。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不会给上市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为支持浙江金鹰塑料机械有限公司经营发展，董事会同意为其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3，5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生效日起直至《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另加两年。以上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32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2012—002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1月15日在本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会召开的规定。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形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浙江金鹰塑料机械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稳定，主营业务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并具有较好的银行信誉资质和偿债能力。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监事会一致同意为其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3，5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生效日起直至《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另加两年。

表决结果：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32 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2012-003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